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后发出,经董事会全体成员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推举,由董事赵晓萌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赵晓萌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赵晓萌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经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 1、战略委员会:赵晓萌女士、邓燕女士、陈令国先生、万福信先生、金永成先生, 其中赵晓萌女士为主任委员;
 - 2、审计委员会:李健先生、金永成先生、陈令国先生,其中李健先生为主任委员;
- 3、提名委员会:周世勇先生、金永成先生、赵晓萌女士,其中周世勇先生为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金永成先生、周世勇先生、邓燕女士,其中金永成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邓燕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令国先生、赵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庞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倪雯琴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邓燕女士、陈令国先生、赵程先生、庞林先生、倪雯琴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4)。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成武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王成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4)。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慧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陈慧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4)。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6日

相关人员简历

1、赵晓萌,女,1989年10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泰证券战略客户部高级经理、中泰证券质控部高级经理,2023年7月起担任公司法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赵晓萌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光辉先生系父女关系,与公司非独立董事赵凤芹女士系姑侄关系。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2、邓燕,女,1977年6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公司销售部部长、销售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邓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26,340 股股票,持股比例为 0.12%,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3、陈令国,男,1968年1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公司销售总部中心部经理、华南区域经理等职;2017年8月至2020年8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运营中心负责人。

截至目前,陈令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19,700 股股票,持股比例为 0.04%,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4、赵程, 男, 1989年1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销售中心总监。

截至目前,赵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光辉先生系堂兄弟关系,与公司非独立董事赵凤芹女士系堂姐弟关系。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5、**庞林**, 男, 1974年11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海尔集团欧洲事业部财务总监、皇明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青特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自 2022年3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庞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6、**倪雯琴**,女,1987年9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智臻智能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自 2021年 10月至 2022年4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倪雯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7、**王成武**, 男, 1993 年 9 月出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本科学历。曾任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等职务, 自 2022 年 3 月起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

截至目前,王成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8、陈慧,女,1985年8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公司生产管理部会计员、品质管理部质检员、营销总监助理等职务,自 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

截至目前,陈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